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00302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618 号 601 室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69 号蚂蚁 A 空间

股东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之日期：2026 年 1 月 7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0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吉大正元、上市公司、公司	指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云鑫	指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由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减持行为所引起的权益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企 业 名 称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618 号 601 室
法 定 代 表 人	纪纲
注 册 资 本	145,178.2336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0878127993
企 业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 立 时 间	2014 年 2 月 11 日
经 营 期 限	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34 年 2 月 10 日
经 营 范 围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 东 构 成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通 讯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69 号蚂蚁 A 空间
联 系 电 话	0571-26888888

(二) 主要负责人信息

序号	姓名	性别	担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纪纲	男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2	唐维琛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3	余燕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海云鑫持有朗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300682)

约 10.77%的股份（与一致行动人上海云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约 16.66% 的股份）、持有华信永道（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J.920592）约 9.57% 的股份、持有奥比中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688322）约 9.18%的股份、持有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SH.603918）约 5.12%的股份、持有北京友宝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2429.HK）约 12.77%的股份、持有合肥维天运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2482.HK）约 13.56%的股份。

（注：此处的持股比例均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相关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除以该上市公司最近一次披露的总股本为计算口径。）

除前述披露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本规划需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吉大正元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吉大正元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2025 年 9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因自身资本规划需要，上海云鑫计划在相关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 月 20 日），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5,652,012 股，即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3%。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3,768,008 股），且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1%（1,884,004 股）。

（注：《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披露时，拟申请减持数量是按照法规要求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后测算。按 2025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将回购股份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所以计算减持比例时将不再扣除该部分股数，故拟减持比例由减持预披露公告时的 3.00% 下降至 2.92%，拟减持股数仍与计划一致，后续计算减持比例时亦不再扣除前述回购股份数。）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资本规划情况以及证券市场整体状况等因素，决定是否进一步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暂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如有计划或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吉大正元股份数量为 20,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844%。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云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38,000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云鑫持有公司股份由 20,300,000 股减少至 19,362,000 股，持股比例由 10.4844% 减少至 10.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序号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期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股份性质
1	集中竞价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7 日	938,000	0.4844%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无限售条件
合计			938,000	0.4844%	10.0000%	/	/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云鑫	合计持有股份	20,300,000	10.4844	19,362,000	10.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00,000	10.4844	19,362,000	1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吉大正元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纪纲

2026 年 1 月 7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或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5、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投资者也可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纪纲

2026年1月7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长春市
股票简称	吉大正元	股票代码	00302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618 号 601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0,300,000 股 持股比例：10.484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938,000 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19,362,00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0.0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7 日 方式：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纪纲

2026年1月7日